

三明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文件

明农机〔2025〕20号

三明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关于开展2025年下半年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随机抽查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农机化主管部门：

为压紧压实农机安全监管责任，推动全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督合法、规范、有序发展，市农机中心将组织开展2025年下半年农业机械安全监督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。现就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对象

通过福建“农业云131”统一综合门户双随机一公开系统和从抽查对象名录库中随机抽取，抽查对象为：泰宁县、建宁县、尤溪县。其中，今年已对宁化县和沙县区农机驾驶培训机构进行检查，按照涉企行政检查有关规定，本次不再对其进行检查。

二、监督检查人员

通过福建“农业云 131”统一综合门户双随机一公开系统，从检查人员名录库中随机抽取，检查人员为：付祥风、蔡学峰、郑小华、陈自力、傅伟平。

三、检查时间、地点及方式

（一）检查时间：11月中下旬，具体时间安排由检查组与被抽查地区确定。

（二）检查地点：农业机械较为集中的农田、场院等场所和农机维修网点、农机驾驶培训机构。

（三）检查方式：采取实地调查、记录、问询、查验相关证照等方式进行检查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各相关县（市、区）对检查中发现的隐患，要按照要求填写检查表，制作农业安全隐患“四个清单”、附隐患整改前后同角度对比照片，加强跟踪督促，确保农机安全隐患整治实现闭环。

三明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
2025年11月17日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农机中心，市农业农村局安办。

三明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

2025年11月17日印发
